

# 李鸿章关于中俄伊犁交涉 的未刊书牋四件

拓晓堂 辑录

1880年曾纪泽赴俄改约交涉伊犁事，重订中俄《伊犁条约》。在此过程中，李鸿章始终扮演着重要的角色。据《李文忠公全集》，此间李鸿章致曾纪泽书札仅有三通，散佚甚多，故其在此交涉过程中的影响和作用，实难全窥。这里所辑录的李鸿章致曾纪泽未刊书札四通，对了解和研究李鸿章及中俄伊犁交涉，均有重要的参考价值。这些书札，原收入《李鸿章书札》册内，共十三页，毛笔手书，现藏北京图书馆善本特藏部。现据原件标点并略加笺注如下。

## 一、致曾纪泽（一八八〇年正月初四日）

劄刚世仁弟亲家通侯阁下：

冬月二十七、腊月初五日两缄<sup>①</sup>，何时达览？去腊迭奉十月初七、二十一日手示，知已移驻巴黎，并读钞件，敬悉闻。岁梢阅邸钞，恭谕荣转理少<sup>②</sup>，从此八转三迁，即步荔秋<sup>③</sup>后尘，丰平世业，捐期可顾，曷任欣贺！献岁发春，即维履福，骈臻旅祺，多吉为颂。

前交英兵官郎副将贻函，方算台旆尚在伦敦，就近商订一切。既经移节，电函往返，周转较多。顷据津关总税务司德确琳稟称，接郎副将函，拟与海部商议，告假三年，来华为水师官，未知已否定议？如果不来，俟大驾回英后，仍望留心物色，查照

前函，酌定为幸。赫德欲揽治兵用人之权，屡求作海防总司。总署意颇活动，鄙人及各疆吏，皆未敢附和。自觅英将，督掺师船，或可掺继由我也。

崇地山已交刑部治罪，所定俄约，廷议指驳多条，闻日内复奏，另行遣使往议。盖由左帅倡为翻案，张香涛、黄漱兰、宝竹坡等群争鸣，语多激射，枢廷不能自持，变态日多，此事甚难结束。若照公法，全权公使，违训越权，业经革惩，原可废约。惟俄人恃强贪诈，西路交涉日繁，衅端易起，即兵端易开，后虑方长。虽通飭各路，整备防务，陆界万余里，水路数千里，兵单饷绌，从何布置，深为焦灼。吴<sup>④</sup>黄<sup>⑤</sup>今密函，有请执事移使俄邦之议，政府讳莫如深。计此函到日，尊处当已接奉明文。头等使臣，所议旋废，岂有二等使者所能挽回之理。且彼必不肯谈，拒人千里之外。倘得免斯役，固属万幸。否则，知难而退，为不准行，徒著痕迹。似只可虚与委蛇，相机酌办。窃窥内意，不过借此通好勿绝，断不责望改约耳。

令媛早经回皖，近奉季弟函告，病已渐愈，可释远怀。刘康质前云不愿出洋，似未必改图远志。即使舍弟不遣令媛往任，长途无亲人护送，且恐孱躯多病，不耐风浪颠簸，碍难冒险。惟恐承尊嘱，姑将来谕转达，可否难臆度也。栗诚弟<sup>⑥</sup>腊梢来信，吐血稍止，咳嗽未愈，闻形神颇为狼狈。想竹报常通，同深惦系。

阅抄示复总署函，往来公事，尚适浅漏，于南北洋及俄约，又请交廷臣会议。欲自站脚步，不料反投荆棘，可怪己也。手此。敬贺大喜，并颂閤署岁喜鳌不具。

附呈晋省竹报一封。

姻世愚兄 李鸿章顿首 庚辰新正四日

## 二、致曾纪泽（一八八〇年正月二十五日）

劬刚世仁弟亲家通侯阁下：

正月初四，闻有移使俄都之信，泐复一缄，计已达到。十四日奉上年十一月初五日惠示，敬承旅邸多福，公务顺平为慰。

使俄新命，何时奉到？总署函递赫德云：以后能不失和，却未可定，要看现在之人如何办理，不至因此头一步办法，就生出事来等语。总署又云：使臣应及早起程，以免另有波折。必有专函敦促执事前往。

闻宝执事廷，正月十三奏请，使臣不必速往，令先回京请训，密授机宜再行。又交王大臣议复，尚未接总署知照。然无论迟早，此行必不能免，可谓遗大（？）投艰，窃为危虑。天下本无事，庸人自扰之。伊犁原不为索，更不应该崇地山往索。既假以头等全权，旋即翻悔，仍是中国前四十年办理洋务之法，覆辙自寻。今乃以执事独为其难，尤可詫怪。好在万国之法，无侮辱公使之例。

台端智珠在握，因应不穷，必有相机度势自立于不败者，惟英、法未闻替人。俄京若寒，何时方可就道？瀛眷自当偕往，深为惦系。筠老<sup>①</sup>来信，谓宜派李丹崖通先俄使，徐议新疆事宜，意不料涉及执事也。左帅领袖群英，主废约用武之议，而不顾其后。刘毅斋在噶城，禁止俄人通商，显违成约，闻俄人久有责言。今奉派新疆帮办，与左公一德一心。崇君新约可废，同治二年已换之约不可废也<sup>②</sup>。若不准巴、噶二城通商，执事其何辞以对俄邦？似应飞函商之左、刘二帅，勿令远臣为难。

蚊船仅可守口，丹崖商海部售土耳其铁甲二船，未知凑出巨款否；郎副将回英后，果谒商否，肯来教练否？均以为念。兄奉密谕，整备海防畿防，拟二月初驻津。总之，饷源极绌，数万里之防，何以布置。复颂。谭弟均禧。

附寄沅丈竹报。虽有退志，断难允行。

鸿章顿首 正月二十五日

### 三、致曾纪泽（一八八〇年五月二日）

劼刚世仁弟亲家通侯阁下：

四月初五，复缄到否？是月连奉二月十九、三月十五日手书，敬审履祉多佳为慰。国书等件，计须四月望后可到，似赴俄当在五月间。昨因英国威使<sup>⑨</sup>、法国新来宝使<sup>⑩</sup>齐集津门，力言须先请将崇地山死罪减免，俄都乃可接待新使，徐商改约。威使并云，其君主令为转求总署入奏，嘱兄代达，已缄商总署。据复称，见在西太后圣躬不豫，未能临朝，必须稍迟，委婉陈达。岷庄<sup>⑪</sup>制军入觐过津，谓既有英、法从旁调停，机会万不可失。岷翁到京，复有函云，恭邸<sup>⑫</sup>、宝王<sup>⑬</sup>诸公，以崇狱之兴，上下悉归咎于总署，未敢迳请宽免崇罪，致滋众口，属由敝处据情代陈等语。兄以众谤所归，尚在□□（此处残二字），已四次致书政府，恳为酌办。宝使谓亦电致本国，请其总统谕令劝解。据各国公论，皆以崇罪不减，俄廷必不礼于新使，且将失和动兵，遽议改约。是以敝处于四月三十日发电三十八字云：“威使传英君命，商请为崇减罪，现尚未奉明文，似应稍迟赴俄，或侯续报，向英法外部一商，天津发。”未知尊处已接到否。看威、宝两使语意，其国家均愿出为解说。

西圣少愈，当有专疏陈恳。或蒙赦旨，再电寄执事，转达俄京，并编播各国新报，浮议当可安息，俄人或稍息争。尊处再商英法外部，致其驻俄使臣，从中排解探询，庶有转机，但吾华士论，纷呶究未定，此章能否办到，兄惟尽心力图之耳。匆匆手此。复颂。谭祺不具。

恭邸并无乞退之说，沈相<sup>⑭</sup>欲罢不能也。附竹报。

鸿章顿首 五月初二日夜

新加坡领事，应派何人，总署尚未商及。又耳。

#### 四、致曾纪泽（一八八〇年六月二十三日）

劼刚世仁弟亲家通侯阁下：

五月初二复缄到否？嗣奉三月二十七日、四月十九、五月初一日手示<sup>⑤</sup>，并读疏稿抄件，敬审履祉，多吉为慰。伊犁全境归还，通商酌争推广，则是俄事结穴之法，揆度俄人情势，似一时尚办不到此地步。

尊论作为局外旁观，反复指陈，事理详切，若交廷议，必又哗然。自去岁左相创议廷臣会奏之说，嗣后遇有俄事，无不众喙争鸣，莫衷一是。远则明季，近则咸丰末年之覆辙再蹈于今。朝纲政令，冠履倒置，岌乎殆矣。崇使免罪一节，谕旨明露挟制俄人之意。盛、布二使力争，不得挽回。闻尊处两次电商到京，未有电复。令于到俄后，相机酌量，岂知即使到俄再行奏准，已是画蛇添足，无济于事，何如早办之直截了当耶？连日英法德三使，皆递密信与敝处，谓探询俄廷已派定海部尚书来华，督带水师，八、九月齐集北洋。又于伊犁、黑龙江两路，添调兵将，预备开仗。拟俟执事抵俄，看议论若何。如欲改约，即不与议事，另派公使赴北京，大约条款全准外，须给兵费，否则战后再议等语。想旌节即莅彼都，必可侦知大略。倘伊诡谋已定，事无可为，深堪焦灼。闻敌意注重东三省，水陆分进，直捣京师，果尔乘虚蹈瑕，各国必有附从而起者，流毒岂可胜计。巴兰德谓，先允议结未立新约以前未了各案，为缓兵之计。未知总署能速照行否？敝处兵饷两绌，仅可支持。大沽、北塘门户、山海关及边外各口，力实不及，奈何？台旌到俄议论情形，望随时详示。法兰富寄函亦收到。手此，奉颂勋福不一。

姻世愚兄 李鸿章顿首 六月二十三日夜

附二函

注:

- ①见《李文忠公全集·朋僚函稿》卷二十一。
- ②光绪五年十二月，曾纪泽补授大理寺少卿。
- ③陈兰彬，字荔秋，广东吴川人，咸丰三年庶吉士。曾任清朝出使美、西大臣，太常寺卿，出使美国大臣，左副都御史等。
- ④指吴汝纶。
- ⑤指黄体芳。
- ⑥曾纪鸿，字栗诚，曾纪泽之弟。
- ⑦指郭嵩焘。
- ⑧即1864年《中俄勘分西北界约记》。
- ⑨指威妥玛。1871至1882年英国驻华公使。
- ⑩指宝海。1880至1883年法国驻华公使。
- ⑪刘坤一，字岷庄。
- ⑫指恭亲王奕訢。
- ⑬指宝廷。
- ⑭沈桂芬，时为军机大臣，因保荐崇厚出使俄国擅订条约而受众谤，后引咎罢相。
- ⑮据考，自1880年10月至次年五月初一，曾纪泽致李鸿章书达十通，今均已散佚。

辑者工作单位：北京图书馆善本特藏部

